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2月23日，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融资进行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适用期限为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申请担保额度之前。

一、担保情况概述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推进，各子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确保其资金流畅通，同时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贯彻《对外担保制度》的规定，增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与合理性，公司计划为广州三祥多层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三祥”）和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合正”）融资进行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其中拟为广州三祥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拟为惠州合正提供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具体额度分配以实际情况为准）。适用期限为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申请担保额度之前，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广州三祥多层电路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06年6月7日
- 2、注册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两龙横街第一工业区

3、法定代表人：柏子建

4、注册资本：港币6,000万元

5、经营范围：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经营证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6、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公司子公司超华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5%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经审计）	2014 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4,463,259.30	500,862,781.94
负债总额	252,230,931.10	303,936,411.47
净资产	172,232,328.20	196,926,370.47
营业收入	390,427,548.54	454,166,910.03
利润总额	12,389,974.40	10,517,649.92
净利润	6,706,064.02	6,950,463.25

备注：广州三祥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59.42%

8、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二）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8年12月16日

2、注册地点：惠州大亚湾区响水河工业区

3、法定代表人：梁健锋

4、注册资本：港币30,000万

5、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覆铝箔板及压合，多层压合线路板，铜箔基板，铜箔，半固化片，钻孔及其配件。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

6、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超华科技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经审计）	2014 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7,223,848.86	646,013,831.01
负债总额	204,058,177.70	299,947,210.92
净资产	343,165,671.16	346,066,620.08
营业收入	410,516,079.69	506,722,071.98
利润总额	31,630,212.40	23,944,674.17
净利润	31,630,212.40	23,944,674.17

备注：惠州合正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37.29%

8、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被担保人详细信息以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请参见2016年2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年度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一）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额度 (万元)	融资时间	实际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本公司	广州三祥	交通银行花都支行	6,000	2015年7月17日至 2016年1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	惠州合正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5,000	2015年11月13日至 2016年11月13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	惠州合正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	19,500	2015年9月2日至 2016年9月2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情况为：公司累计实际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0,500万元（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占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经审计）173,987.99万元的17.53%；担保余额为25,000万元，占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经审计）173,987.99万元的14.37%。

（二）公司累计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为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管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规范加强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与合理性，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并结合子公司进一步的发展需要，拟对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